

监 理 通 知 单

工程名称：迅力汽车 4.14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工程

编号：LQLZ/ZHJL-TZ-001

致：山东远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迅力汽车项目部

抄送：临清乐照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迅力汽车项目部

事由：关于施工前彩钢瓦屋顶夹具拉拔试验的事宜
内容：

你方承建的迅力汽车 4.14MWp 分布式光伏电站工程已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进入了全面施工阶段，但施工前期需要你单位按照《施工总承包合同》第 81 页第 7 条内容执行，在光伏项目施工前，需提供第三方对光伏系统的支架系统进行拉拔力和风揭力等测试报告，确保满足设计要求。至今未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现要求你单位尽快联系第三方做拉拔等相关实验，并提供相关报告，以书面形式上报监理部审查。

限三日内回复

监理项目部(章)
总/专业监理工程师：徐新飞

日期：2017.4.12



注：本表一式三份，由监理项目部填写，业主项目部、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监理项目部存一份。



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